

证券代码：300676

证券简称：华大基因

公告编号：2024-045

##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基因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推荐刘斯奇先生、张金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当选后，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与民主表决，选举胡宇洁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为确保监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仍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1日

##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斯奇**，男，1953年出生，中国国籍，有境外居留权。博士。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控股）联合创始人，现任华大基因监事会主席、华大控股董事，曾任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研究员，美国路易维尔大学医学院助理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斯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张金锋**，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国际注册反舞弊师、企业合规师。现任华大基因监事、内审内控部负责人。曾任华大控股（华东片区）财务负责人，深圳华大基因研究院财务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金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115.3200万份额，占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为1.0000%。张金锋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